

2018年工作十大亮点 锡山环保秀出优异成绩单

2018年,锡山区坚持优环境、促发展、惠民生的指导思想,以生态文明建设为指引,以污染防治攻坚战为主要抓手,着力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保护工作,环境状况有了进一步持续改善。

“国考”钓渚大桥、“省考”庙桥断面水质年均值全面达标;23条“市考”河道断面有10个断面达到地表水Ⅲ类标准,较2017年增加了7个达标断面;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和PM2.5年均浓度实现双达标;锡山2018年度生态文明建设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在全市排名第一(自2015年以来连续四年排名全市第一);“263”专项行动完成情况在全市排名第二,治太目标任务完成情况位列全市前三……经过一整年的辛劳,2018年底,锡山区环境保护局交出了一份满意的成绩单,2018年的十大亮点工作更是为锡山人带来了生态宜居的环境。

高艺



鹅湖玫瑰园

●●● 亮点一 荣获首批江苏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锡山在全市率先启动国家和省级生态文明示范区创建工作,2018年10月25日被省生态环境厅正式命名为第一批江苏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区)。

江苏省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区)指标从生态空间、生态经济、生态环境、生态生活、生态制度、生态文化六个方面分别设置35项(示范市)和38项(示范县、区)建设指标。锡山脱颖而出,成功创建首批省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市、区)。与此同时,锡山区所有镇(街道)均创建为省级生态文明示范镇(街道)。

●●● 亮点二 省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工作高分通过省考

全省覆盖拉网式农村环境综合整治试点工作,锡山成为无锡市第一个、全省第二个全面高分通过省级考核的地区。

开展试点工作以来,因部分试点片区村庄市政污水主管网无法全面覆盖,锡山区采取方便实用、建设成本相对较低、使用年限长等特点的微动力和外运方式。从三年的项目运行情况来看,微动力和外运方式效果良好,既确保了污水的有效收集,又较好控制了维护管理费用,减少了相关技术及人员的依赖,在污水处理工作中打破陈规,创新方法,在《中国环境报》等国家和省级媒体上得到了全面推广,为全省乃至全国都提供了新的工作思路。

●●● 亮点三 全力做好中央环保督察“回头看”工作

6月5日至7月5日,中央第四环境保护督察组进驻江苏开展“回头看”。锡山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高度重视,率先垂范,全区上下高效运转,全力配合做好“回头看”工作。其间,全区共上报中央环保督察组调阅资料12批次,涉及34项内容;共收到交办信访件

71.5件,已全部办结;无重点督办件;责令整改24家、立案处罚24家、关闭取缔8家、查封12家、行政拘留2人、约谈21人、问责1人。

前期充分发动和多轮排查,迎接“回头看”工作。建立健全机制和落实包案,保障“回头看”工作。同时,部门板块联动和高效运转,推进“回头看”工作。并开展督察复核和约谈问责,深化“回头看”工作。

●●● 亮点四 完成新材料产业园卫生防护距离内居民拆迁

在锡北、东港两镇的共同努力下,新材料产业园卫生防护距离内的492户居民全部拆迁到位,提前完成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交办整改任务。园区规划环评顺利通过专家评审。

●●● 亮点五 锡山“绿刃2018”专项行动成果丰硕

保持环境违法“零容忍”态度,相继开展了涉水、涉气、涉废企业专项整治以及化工行业专项整治、太湖安全度夏专项行动、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环境隐患排查治理等专项行动,强化环境执法监管,严厉查处环境违法行为。累计检查企业3208厂次,出动执法人员9624人次,作出行政处罚240件,处罚金额近4600万元,对33家企业实施查封扣押,对9家企业责令限制生产,对9家企业移送行政拘留,对4家企业移送公安追究刑事责任。

●●● 亮点六 出台升级版断面水质达标考核办法

出台《锡山区镇(街道)断面水质达标专项考核办法(2018年修订试行版)》。《2018修订版》主要变化是考核对象由原来的四类调整为两类(第一类责任人为各镇(街道)党(工)委书记、镇长(主任)、人大主席(主任);第二类责任人为副书记、副镇长(副主任)、人大副主席(副主任)、党(工)委委员),考核基数对应调整成5000元、3000元。每年年底前,由区环

保局依据水质监测数据年均值和本奖惩办法,确定各断面奖惩资金金额,报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考核领导小组审批。考核办法由区环保局负责解释,区纪委(监委)全程参与监督。

●●● 亮点七 “小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走在前列

在全市率先启动“小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工作,突出“党政同责、板块主责、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3月启动“小散乱污”企业专项整治工作,全区共排查“小散乱污”企业1622家,其中1022家限期整改企业已全部完成整改,完成率为100%;600家关停类企业已全部关停到位,完成率为100%。

●●● 亮点八 空气质量和市考河道断面水质明显提升

2018年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预计为69.1%,较上一年度上升7.9%。扎实推进河道综合整治,“国考”钓渚大桥、“省考”庙桥断面水质年度均值达标,23条市考河道年均值达Ⅲ类水质河道达到10条,较上一年度增加7条。

●●● 亮点九 开展环保法制巡回宣讲及警示教育

通过全面开展环保法制宣讲和警示教育,帮助企业提高环保法制风险意识,推动企业排查整改环境违法隐患,实现我区经济社会的

高质量发展。在全区各板块累计巡回宣讲9场,共有2000余家企业3000余人参加活动。

●●● 亮点十 健全环保信用评价和联合惩戒机制

锡山环保充分发挥行政、司法、金融、电力等领域的综合监管效能,在市场准入、银行信贷、电费征收等方面,建立跨部门联合响应和失信约束机制,对违法失信主体予以限制或禁入。切实将失信主体列为重点监管对象,依法依规采取联合惩戒措施。

2018年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环保厅联合发文,对全市2016年度环保信用等级分别为黑色、红色的国控、非国控企业当年生产全部用电量执行差别电价,其用电价格分别在现行目录销售电价(或市场交易电价)基础上,黑色企业每千瓦时加价0.10元,红色企业每千瓦时加价0.05元。其中锡山全区有1家黑色、13家红色企业榜上有名。

2019年,是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对于锡山区生态环保工作而言,生态环境的高质量发展是今后工作的一条主线。新的一年,锡山区环境保护局将根据总体思路“一理念二专项三战役”,牢固树立和自觉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继续开展“263”专项行动和深化“小散乱污”专项治理为抓手,紧盯全区生态环境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坚决打好水气土三大污染防治攻坚战,着力推动锡山生态环境持续优化不断改善。

2019年锡山区“生态杯”书法、美术、摄影作品展征稿启事

展览主题:
建设绿水青山,保持生态文明

征稿对象:
区内外环保工作者、中小學生和社会各界美术、书法、摄影爱好者。

征稿要求:
书法、国画作品:凡展现锡山优美环境、生态文明建设,反映锡山生态、环保工作者的形象与风采,以及其他正能量的生态、环保题材作品均可投稿。要突出锡山生态、环保主题,鼓励作者去一线采风、创作体现锡山生态建设风貌的原创作品。作品规格一律为四尺整张或六尺对开竖式二种;篆刻作品统一为四尺对开竖式,10—20方印屏;油画、版画作品的尺幅由作者自定,每位作者投稿数量不超过2幅。摄影作品:单幅、组照不限,彩色、黑白均可。每幅组照不超过6张(组),鼓励记录、纪实类作品投稿,不接受后期制作合成的作品投稿,入选作品不得小于2M。其他要求请见锡山环保微信公众号。

截稿日期:
2019年4月30日

交稿及联系方式
1. 书法美术作品统一交锡山区书协张明处(安镇街道文体中心),联系电话:13706183880,锡山区美协张剑芳处(锡山区文化馆),联系电话:13063600608;
2. 摄影作品统一交锡山区影协张军处,联系电话:13771539962(QQ邮箱:603908599@qq.com)。



“绿刃2018”环保专项行动启动

本版图片均由锡山区环保局提供